

Q/NESC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NESC GC20220—2025

代替 Q/NESC GC20204—2022

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管理办法

2025-04-25 发布

2025-04-25 实施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布

目 次

文档说明	II
前 言	III
1 目的	1
2 范围	1
3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4 职责	1
5 管理活动的内容与方法	2
6 检查与考核	4
7 报告与记录	4
附录 A	5

文档说明

编制说明			
版本	发布日期	主要规范事项	批准权属
V	2022.12.30	主要规范了工程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管理职责、管理活动的内容与方法、检查与考核、报告与记录等事项	公司办公会
主办部门		主要起草人	解释权属
工程承包分公司		童飞	安质环部
修订记录			
版本	发布日期	修订内容	主要修订人
V1	2025.04.25	本标准代替 Q/NESC GC20204—2022，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更新了规范性引用文件。 2、修订了职责，增加了分管安全副总经理，公司安质环部、工程承包分公司、总承包项目部、承（分）包商的职责。 3、修订了管理内容和要求，增加了公司总承包项目QHSE 风险分析工作会议、工程承包分公司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的内容和要求。 4、修订了检查与考核。	岳培恒

前 言

为规范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工程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组织管理工作，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达到协调、高效、务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特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由工程承包分公司归口管理。

本标准起草部门：安质环部

本标准起草人：岳培恒

本标准校核人：童飞、李磊

本标准审核人：王永吉、程波

本标准批准人：陈稼苗

本标准第2次发布。

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管理办法

1 目的

为规范公司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组织工作，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达到协调、高效、务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特制定本标准。

2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公司范围内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的组织工作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公司范围内总承包项目各种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管理。

3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中能建股发 QHSE〔2024〕115 号）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中能建股发 QSHE〔2024〕114 号）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QHSE 奖惩办法》（中能建股发 QHSE〔2022〕261 号）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安全质量环保管理规定》（Q/CPECC 2AZ01001-2024）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办法》（Q/CPECC 2ZC12001-2022）

《安全生产例会管理办法》（Q/NESC AQ05）

4 职责

4.1 公司分管安全副总经理

负责主持召开总承包项目 QHSE 风险分析工作会议，听取汇报、部署安全生产工作。

4.2 安全总监

参加公司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参与决策公司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4.3 公司安质环部

负责组织召开公司总承包项目 QHSE 风险分析工作会议，监督工程承包分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组织召开情况。

4.4 工程承包分公司

按时参加公司总承包项目 QHSE 风险分析工作会议，监督工程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组织召开情况，认真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要求。

4.5 总承包项目部项目经理

负责组织召开内部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定期主持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质量环保）委员会（以下简称：安委会），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参加公司总承包项目 QHSE 风险分析工作会议，并汇报本项目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并认真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要求。

4.6 总承包项目部安全工程师

协助项目经理组织召开内部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参加总承包项目安委会会议，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参加公司总承包项目 QHSE 风险分析工作会议，并认真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要求。

4.7 总承包项目部项目其他人员

按要求参加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汇报职责范围内安全生产工作，认真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要求。

4.8 承（分）包商

按时参加总承包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汇报职责范围内安全生产工作，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要求。

5 管理活动的内容与方法

5.1 公司总承包项目 QHSE 风险分析工作会议

5.1.1 会议时间，每月上旬召开，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5.1.2 参会人员，公司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副总经理、安全总监、安质环部、工程承包分公司主要负责人、总承包项目部项目经理、分管安全的副职、专职或兼职安全、质量、环保管理人员。根据会议安排，需要列席参会的其他人员。

5.1.3 会议主持，公司分管安全副总经理主持召开。公司分管安全副总经理因公未能参加，由公司安全总监主持召开。

5.1.4 会议议题，宣贯上级单位安全工作要求及公司安全生产决策；对近期公司内外发生的各类安全事故事件进行案例学习；对现阶段公司范围内安全生产情况进行总结，分析项目现阶段存在的主要安全风险、隐患，并制定有针对性的控制措施，对后续安全生产工作进行部署。

5.1.5 会议组织，公司安质环部负责通知、组织参会人员，负责做好会议记录，整理形成会议纪要，经该次会议主持人校核后发布。会议纪要及签到表格式见附录 A（下同）。

5.2 工程承包分公司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5.1.1 会议时间，每月召开一次，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5.1.2 参会人员，公司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副总经理、安全总监、安质环部、工程承包分公司、总承包项目部项目经理、分管安全的副职、专职或兼职安全、质量、环保管理人员。根据会议安排，需要列席参会的其他人员。

5.1.3 会议主持，工程承包分公司总经理主持召开。工程承包分公司总经理因公未能参加，由工程承包分公司分管安全副总经理主持召开。

5.1.4 会议议题，宣贯上级单位安全工作要求及公司安全生产决策；对近期公司内外发生的各类安全事故事件进行案例学习；对现阶段工程承包分公司范围内安全生产情况进行总结，分析项目现阶段存在的主要安全风险、隐患，并制定有针对性的控制措施，对后续安全生产工作进行部署。

5.1.5 会议组织，工程承包分公司安质环部负责通知、组织参会人员，负责做好会议记录，整理形成会议纪要，经该次会议主持人校核后发布。

5.3 总承包项目部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5.2.1 总则

总承包项目部应在安全策划书中明确安全会议计划及要求，结合安全生产实际情况，每季度组织召开一次项目安委会，月度及周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5.2.2 项目安全生产委员会工作会议

会议时间，每季度召开一次。

参会人员，总承包项目安委会或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全体成员，根据会议安排，需要列席参会的其他人员。根据现场实际，请业主和监理参加。

会议主持，由项目经理主持召开。项目经理因故未能参加，可授权相关人员主持召开。

会议议程，传达上级单位安全生产会议精神和文件要求，对现阶段安健环工作情况进行全面总结，协调解决现阶段安全生产中存在问题，部署下阶段重点工作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a) 对上季度 HSE 和文明施工管理进行总结；
- b) 对各承（分）包商上季度的 HSE 管理工作进行评价；
- c) 对各承（分）包商 HSE 计划和实际完成情况进行分析；
- d) 对本季度 HSE 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 e) 安排和布置下季度的 HSE 和文明施工工作；
- f) 表彰 HSE 管理先进单位和个人。

各承（分）包商汇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季度进行的主要安全工作并在会议前提交 HSE 管理季度报告；
- b) 存在的主要安全问题，包括文明施工情况、事故情况；
- c) 本季度施工人员违章情况，包括项目部和分包商处理的所有人员；
- d) 下季度安全管理重点、计划。

会议记录，项目部资料员记录会议发言情况，HSE（或安全）专责整理会议纪要，施工经理校核，报项目经理签发，由资料员下发至各施工单位，并存档备查，总承包项目部负责督促落实。

5.2.3 项目月度安全例会

- a) 会议时间，每月底召开一次。
- b) 参会人员，应包括总包项目部项目经理、施工经理、安全工程师、各承（分）包商负责人、各承（分）包商安全员，根据现场实际，请业主和监理参加。会议由项目经理或施工经理负责主持。根据会议安排，需要列席参会的其他人员。
- c) 会议主持，由项目经理主持召开。项目经理因公未能参加，由施工经理主持召开。
- d) 会议内容
 - 1) 总承包项目部安全工程师：回顾上月主要安全生产工作（违章情况、整改情况等），对公司安全要求进行宣贯；对近期公司内外发生的各类安全事故事件进行通报，开展案例学习，杜绝在项目内发生类似安全事件；
 - 2) 各承（分）包商：汇报上月主要安全生产工作和下月安全工作计划；
 - 3) 项目各专工：本专业的施工任务及重要危险因素安全控制措施和要求；
 - 4) 安全员：下月安全工作重点，上月考核和奖惩情况通报；
 - 5) 施工经理、项目经理依次总结发言。
- e) 会议记录，项目部资料员记录会议发言情况，安全工程师整理会议纪要，施工经理校核，报项目经理签发，由资料员下发至各承（分）包商，并存档备查，安全工程师负责督促落实。

5.2.4 项目部安全周例会

- a) 会议时间，每周召开一次安全例会，具体时间由项目部根据工作情况决定，月底的安全周例会可与安全月度会议一并召开。
- b) 参会人员，应包括总包项目部项目经理、施工经理、各专业专工、安全负责人、各承（分）包商负责人、各承（分）包商安全员；根据现场实际，请业主和监理参加。
- c) 会议主持，由项目经理主持召开。项目经理因公未能参加，由施工经理主持召开。
- d) 会议议程

1) 安全负责人：回顾上周安全生产及现场各类隐患整改情况，汇报周计划落实情况，整改通知单和考核单下达及闭环情况；

2) 各承（分）包商对上周安全工作进行总结，并对下周危险因素制定控制计划。

3) 各承（分）包商各专工、安全员：下周施工任务和重大危险因素辨识情况，安全管理和控制措施要求；

4) 施工经理、项目经理：施工安全总结发言。

e) 会议记录，项目部资料员记录会议发言情况，安全负责人整理会议纪要，施工经理校核，报项目经理签发，由资料员下发至各承（分）包商，并存档备查，安全负责人负责督促落实。

5.2.5 HSE 专题会议

a) HSE 专题会议由工程总承包项目部根据需要组织召开，项目副经理或 HSE 专责主持会议，参加人员包括各承（分）包商和其他单位相关人员。

b) 会议内容主要讨论选定的 HSE 专项议题。

c) 会后整理形成会议纪要，由会议主持人签发。

5.2.6 承（分）包商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a) 总承包项目部应监督承（分）包商项目部定期组织召开内部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合同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落实总包项目部相关安全生产工作要求。

b) 承（分）包商应指定安全会议计划并上报总承包项目部审查，并接受检查监督。安全会议计划需包括每日班前会、定期安全例会。承（分）包商应高度重视每日组织各施工班组召开班前会，由专职安全员对社会各界发生的安全事故事件进行通报，开展案例学习；对当班作业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交底，对安全防护措施、控制措施进行宣贯与检查，同时对各作业人员的精神状况进行检查，确保所有施工人员精神状况满足安全作业要求。每日班前会会议记录经参会施工人员签字后，由承（分）包商进行保存备查。

6 检查与考核

6.1 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由会议组织方提前以书面、电子或电话形式通知具体日期和时间。相关人员不得无故缺席、迟到，因特殊情况不能准时参加或不能参加会议，应事先请假，否则分别视为无故迟到或缺席；会议期间，人员不得随意进出、走动，手机设置为无声或振动状态，接打电话必须到会议室外。

6.2 无故迟到或缺席会议、及其他违反会议制度、纪律的行为，对责任单位进行考核。无故不参加公司总承包项目 QHSE 风险分析工作会议、项目安委会会议者，对所属单位罚款 300 元/人次；无故不参加其他会议者，对所属单位罚款 100 元/人次；会议无故迟到者，对所属单位罚款 20 元/人次。

6.3 总承包项目部应参照公司相关规定加强对承（分）包商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的检查与考核。

7 报告与记录

表 1 报告与记录

序号	编号	名称	填写部门	保存地点	保存期限
1	Q/NESC GC20220-JL01	会议纪要	各部门	各部门	三年
2	Q/NESC GC20220-JL02	签到表	各部门	各部门	三年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记录表格样式

表 A.1 会议纪要

编号:Q/NESC GC20220-JL01

时 间		签 发 人	
地 点		记录整理	
参加单位 及参加人			
主要议题			
会议内容:			

备注：本表一式多份，参加会议单位/部门各存一份

表 A.2 签到表

编号: Q/NESC GC20220-JL02

主 题				时 间	
类 型				地 点	
序 号	姓 名	单 位 / 部 门	岗 位 / 职 务	备 注	